

孟县粮食储备库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ZJZC-232GC029)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阳泉市 孟县

1. 招标条件

孟县粮食储备库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由孟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孟发改发[2022]第 126 号、孟发改发[2023]第 65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大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县政府投资、上级政府补助和银行贷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孟县南白水村,华通搅拌站(孟县紫轩国际西 300 米)旁。

2.2 建设规模: 项目总占地面积 23072m²,总建筑面积 8632.57m²,主要建设内容: 总储量为 2.6 万吨的粮食储备库共两栋平房仓(1 号平房仓建筑面积为 3102.49m²仓储量为 1.4 万吨、2 号平房仓建筑面积为 2486.17m²仓储量为 1.2 万吨)、一栋综合业务楼建筑面积为 384.96m²、一栋机修车间建筑面积为 238.22m²、一栋器材库建筑面积为 164.24m²、一栋门房建筑面积为 39.02m²、一栋消防水池水泵房建筑面积为 277.5m²和粮食智能化系统,配套建设室外管网工程、道路及场地硬化亮化工程、消防设施、绿化工程等相关配套设施。

2.3 招标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一标段,该标段(包)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项目规模中的所有建设内容工程等相关的全部内容的后设计等相关服务内容,本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方式发包,投标人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及相关采购等实施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

2.4 计划工期: 365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该标段(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施工资质,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应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1) 工程设计资质: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专业工程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和商物粮专业工程设计资质乙级(或以上);

(2) 工程施工资质: 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其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总承包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备建筑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具

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2）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3）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和施工负责人为同一人，但不可以和设计负责人为同一人。

3.3 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资格要求：

（1）拟派设计负责人应具备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2）拟担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专业二级（或以上）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

3.4 联合体形式投标

1、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资质条件达到前述资质标准。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及各方承担的响应责任；

6、联合体的各方应共同推荐一名联合体牵头方，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牵头方资格，该授权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提交招标人；

7、联合体的牵头方代表为施工单位，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工程款的支付。

3.5 凡在山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无法查询到企业信息的单位不予受理。

3.6 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方式。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相关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补 2 约定。对于两个以上法人或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申请人的身份共同参与投标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体视为失信被执行人。

3.7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1 日 17 时 0 分至 2023 年 6 月 6 日 17 时 0 分（北京时间），登录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一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

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并及时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等）。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7 月 4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7 月 4 日 9 时 30 分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网上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上发布。

7.2 招标为全流程线上招标项目，凡有意参与投标人，须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库完成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353-3333136；主体库资料核验咨询电话：0353-3333189）。

7.3 工程采用远程在线方式开标，具体操作内容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下载中心相关内容要求。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阳泉孟县县城站前街（高城首府西商业楼）

联系人：王小平

联系电话：15603530966

招标代理机构：中嘉至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太原市晋阳街东泐二巷国安大厦 B 座 5 层

联系人：刘志宁、张聪聪、徐晓冬、邓亚玮

联系电话：0351-7025388、18935132242、18734905224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志宁（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至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